

校董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會議所作的決定摘要

1. 校董會確認以書面形式所作的決定，通過：
 - (a) 委任及續任數名人士為校董會、其轄下委員會及諮議會成員；
 - (b) 接受數項捐款承諾；
 - (c) 委任數名人士為諮議會榮譽委員；及
 - (d) 接納榮譽大學院士委員會的建議，於 2023 年頒授榮譽大學院士予一名新增候選人。
2. 校董會通過向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呈交大學問責協議 2022-23 年度報告。
3. 校董會接納人力資源委員會的建議，通過有關一項津貼政策的修訂。